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eport

LLEPORT (HOLDINGS) LIMITED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7)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力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之資料，與去年同期比較，預計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將增加約360%(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2,843,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一四年起實施節流計劃減低經營開支。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依據現時可得之本集團最近期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並無任何數字及資料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之中期業績將會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刊發。

* 僅供識別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修良

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修良先生、陳正煊先生、黃文信先生及初維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柏基先生、李大超博士及ZAVATTI Samuel先生。